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1681臺北市文山區萬盛街15之3號(警政署民防指揮管制所)
承辦人：科員鄭凱鴻
電話：警用724-3092自動(02)29303625#3092
傳真：(02)29304253
電子信箱：jengkaihung@msl.cdc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警字第108087610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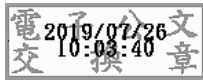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 (08761021A0C_ATTCH2.pdf、08761021A0C_ATTCH3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防空避難設備管理維護執行要點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防空疏散避難設施建檔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108年7月26日以台內警字第1080876102號函修正發布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檢送「防空疏散避難設施建檔作業要點」修正規定、總說明及規定對照表各1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本部營建署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科技部(各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)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(主管建築機關)

副本：本部法規委員會(含附件)、警政署(法制室、民防指揮管制所)(含附件)



都市發展局 1080726



BCAA1083069901